



联合国



环境规划署

Distr.
GENERAL

UNEP/OzL.Pro/ExCom/58/1
11 May 2009
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
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
第五十八次会议
2009年7月6日至10日，蒙特利尔

临时议程

1. 会议开幕。
2. 组织事项：
 - (a) 通过议程；
 - (b) 工作安排。
3. 秘书处的活动。
4. 收支情况。
5. 资源和规划情况：
 - (a) 关于余额和资金供应情况的报告；
 - (b) 2009年业务计划和年度付款申请提交的拖延；
 - (c) 拖延项目的执行情况以及第5条国家实现遵守《蒙特利尔议定书》今后管制措施的前景。
6. 方案执行情况：

- (a) 监测和评价：
 - (一) 高级检测和评价干事的职权范围和工作量（第 56/8(e)和第 57/12 号决定）；
 - (二) 关于评价最终淘汰管理计划的最后报告；
 - (三) 关于评价冷风机项目的案头研究；
- (b)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进度报告：
 - (一) 合并进度报告；
 - (二) 双边合作；
 - (三) 开发计划署；
 - (四) 环境规划署；
 - (五) 工发组织；
 - (六) 世界银行；
- (c) 评价 2008 年业务计划的执行情况；
- (d) 关于附有具体报告规定的核定项目执行情况的报告。

7. 项目提案：

- (a) 关于项目审查期间查明问题的概览；
- (b) 关于选择消耗臭氧层物质处置项目的标准和准则的报告草案（第 57/6 号决定）；
- (c) 双边合作；
- (d) 2009 年工作方案修正案：
 - (一) 开发计划署；
 - (二) 环境规划署；
 - (三) 工发组织；
 - (四) 世界银行；

- (e) 投资项目。
 - 8. 国家方案。
 - 9. 关于资助氟氯烃淘汰的费用因素：
 - (a) 确定氟氯烃淘汰技术的轻重缓急以尽量减少对环境的其他影响（第 57/33 号决定）；
 - (b) 关于第二阶段转产新办法、确定截至日期以及其他未决氟氯烃政策问题的分析（第 57/34 号决定）。
 - 10. 体制建设：2010 年以后的筹资办法。
 - 11. 从借款和其他来源获得补充收入的特别筹资机制（第 55/2 和第 57/37 号决定）。
 - 12. 关于排放减少情况和四氯化碳淘汰情况的报告（第 55/45 号决定）。
 - 13. 2008 年临时账户。
 - 14. 执行委员会提交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第二十一次会议的报告草案。
 - 15. 其他事项。
 - 16. 通过报告。
 - 17. 会议闭幕。
-